

桃園市立桃園高中 新生健康檢查家長通知書

親愛的家長：

為瞭解 貴子弟之健康狀況，期能早期發現體格缺點，早期矯治，並確保在學期間能得到妥善照顧，本校依教育部規定辦理新生入學健康檢查，訂於 **114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五) 13:00~17:00**，委請啟新診所到校辦理，請 貴家長詳閱本通知各項說明後，於本通知回條及學生健康基本資料/健檢紀錄卡填寫簽名後，務必於 **114 年 08 月 20 日(星期三)新生訓練第一天**由貴子弟繳回學校。

健康檢查項目：

感謝您的合作配合

檢查項目	檢查內容(依教育部公告內容為主)
體格生長、血壓	身高、體重、血壓、BMI、腰圍
眼睛	視力、辨色力、其他異常
頭頸	斜頸、異常腫塊及其他
口腔	齲齒、缺牙、咬合不正、口腔衛生及其他異常
耳鼻喉	聽力、耳道畸形、耳膜破損、耳聾、扁桃腺腫大及其他異常、構音檢查
胸部(聽診)	心肺疾病、胸廓異常及其他異常
腹部(聽診)	異常腫大及其他異常
皮膚	癬、頭蝨、疥瘡、疣、紫斑、異位性皮膚炎、濕疹及其他異常
脊柱四肢	脊柱側彎、肢體畸形、青蛙肢、關節變形、水腫及其他異常
泌尿生殖(只適用男生)	隱睾、陰囊腫大、包皮異常、精索靜脈曲張及其他異常
尿液	尿蛋白、尿糖、潛血、酸鹼度
血液檢查	血液常規：血紅素、白血球、紅血球、血小板、平均血球容積比；肝功能：SGOT、SGPT；腎功能：肌酸酐(creatinine)、尿酸；血脂肪：總膽固醇(T-CHOL)；血清免疫學：HBS Ag、Hbs Ab 及其他
X光	胸部X光

健康檢查說明事項：

- 一、檢查前一天，請學生確實洗淨身體、頭髮。
- 二、檢查當日請著體育服裝，胸前勿配帶金屬物品、項鍊等。請勿點眼藥膏(水)，如有近視，請戴眼鏡，勿戴隱形眼鏡(需測量裸眼及矯正之視力)。
- 三、檢查當天請勿缺席，檢查時學生手持健康卡，依序接受各科醫師檢查；若當天未能出席檢查者，需家長自行帶至台北市啟新診所接受檢查。
- 四、當日可進食(請食用清淡飲食避免高糖、高油食物)、可喝白開水但不能喝其他飲料，以免影響檢驗結果。
- 五、泌尿生殖器檢查(只適用男生，依據醫師專業判斷後，需脫去褲子以利檢查，因涉及隱私，會有簾幕、屏風遮蔽，現場會有護理人員在場協助，敬請放心。此為教育部規定檢查之項目，如家長不同意學生在校內進行胸部(聽診)、腹部(聽診)、及泌尿生殖檢查(限男學生視診)，請家長自行帶至醫療院所檢查，費用自理，並需將檢查報告書於114年9月30日前交回本校健康中心。
- 六、檢查報告完成後，將發予學生轉交家長。若有異狀，請遵照醫師建議科別，就近帶往合格醫療院所複檢及矯治，並將複檢及矯治結果於期限內交回健康中心，以追蹤維護學生健康。

健康中心 聯絡電話:03-3946215

(填妥-剪下繳回健康中心) 桃園市立桃園高中 114 學年度 新生健康檢查家長同意書回條

1 年 _____ 班 座號: _____ 姓名: _____ ☐男 ☐女

家長聯絡事項(請勾選1或2):

- ☐ 1.已詳閱本通知各項說明，配合健康檢查。
- ☐ 2.已詳閱本通知各項說明，配合健康檢查，但不同意在校進行胸部(聽診)、腹部(聽診)、男學生在校進行泌尿生殖檢查(視診)，會自行帶至醫療院所檢查，費用自理，並將檢查報告繳交學校。
- ☐ 3.其他需連繫/注意事項(特殊疾病): _____

家長簽名: _____ 與學生關係: _____ 日期: _____

(請簽中文全名，不可只蓋章)